

裡面裝滿了假善和不法

馬太福音 23 章 27-33 節

在馬太福音 23 章，主耶穌道出了屬靈疾病的症狀。事實證明，這些症狀在基督徒生命中是致命的。此外，我們也必須持正確態度看這一章，否則就不能受益。我們若自以為不是假冒為善，其他人才假冒為善，就學不到甚麼，徒然看這段話了。然而越查考，就越認識到我們正是這種疾病的高危人群；這些話並非寫給兩千年前的法利賽人，而是寫給我們的。

第六禍：隨自己的意思對待神的話

上篇信息最後說到了這種疾病的第五個症狀，而每一點主耶穌都是在直擊問題根源。今天繼續看馬太福音 23 章 27-28 節：

²⁷ 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！因為你們好像粉飾的墳墓，外面好看，裡面卻裝滿了死人的骨頭和一切的污穢。²⁸ 你們也是如此，在人前、外面顯出公義來，裡面卻裝滿了假善和不法的事。

留意此處假善和不法是相提並論的，似乎二者形影不離，假善就是不法。我們可能外表看起來很正直，人見到我們會想：“他是個義人，看他的說話、行事，他的基督徒生命真不錯。”

可是我們裡面卻裝滿了假善和不法的事。這種光景真是可怕。人怎會落入這種“金玉其外、敗絮其中”的境地呢？

我們經常有這種震驚的經歷：以為某人是個好基督徒，可是有一天他的言行舉止、思想觀念暴露了他裡面的真實情況，原來並非表裡如一；結果他在我們心裡的美好形象轟然坍塌！有了這種經歷，我們的信心基礎都動搖了。

記得剛剛信主的時候，我認識一位牧師，他是一個基督教機構的創建人，而且這個機構至今猶在。可是有一天我才發現，他是活在罪中的。以前看見他在各種聚會中講道、傳福音，在人前說著敬虔的話，顯得很正直；及至發現他一直活在罪中，初信主的我真是吃驚不小。這就是法利賽人的情況，真可怕。

主耶穌對法利賽人說，“你們好像粉飾的墳墓”。猶太人要把墳墓刷上白漆，為甚麼呢？因為猶太人要是碰了墳墓，哪怕是無意碰的，就染了污穢，成了不潔淨的。猶太人甚麼時候粉刷墳墓呢？是逾越節的時候，就是我們復活節的時候。

逾越節即將來臨，人人想慶祝逾越節。然而有一樣事可以讓你無法慶祝逾越節，就是你不小心碰了墳墓或者屍體，這樣你就成了不潔淨的，無法享受逾越節了。這就好比不能慶祝聖誕節一樣，別人享用聖誕節火雞，你卻不能入席。同樣，猶太人都來享用逾越節羔羊，開心相聚。其中一人卻因為碰了墳墓，根據猶太律法成了不潔淨的，結果無法入席，被拒之門外，他當然會覺得好悲慘。所以為了避免這種事，猶太人便粉刷墳墓。

這就是主耶穌所說的圖畫：看見那些粉刷過的墳墓了嗎？你無論走到哪裡，墳墓都顯而易見，不至於不小心碰到它。即便在夜間，你也不會不小心碰了墳墓，因為墳墓都已經被粉刷成了白色。所以主耶穌是在說：你們就好像這些粉刷過了墳墓，外表整潔好看，裡面卻裝滿了枯骨。

不可隨隨便便對待神的話

有些基督徒的生命正是這樣，必須小心。為甚麼會落入這種地步呢？原因何在呢？其實原因不難理解。最可怕的是，我們一個不小心，就會陷入這種光景。你是粉飾的墳墓嗎？裡面是死人骨頭嗎？難道只有法利賽人才是這種情況嗎？

不妨讀一讀啟示錄 3 章，有一間教會陷入了這種境地。這間教會就是亞細亞七教會之一的撒狄教會。以下是死而復活的耶穌基督對撒狄教會說的話：

¹ 你要寫信給撒狄教會的使者說，那有神的七靈和七星的說：我知道你的行為，按名你是活的，其實是死的。² 你要警醒，堅固那剩下將要衰微的（“衰微”原文作“死”），因我見你的行為，在我神面前，沒有一樣是完全的。³ 所以要回想你是怎樣領受，怎樣聽見的，又要遵守，並要悔改。若不警醒，我必臨到你那裡，如同賊一樣。我幾時臨到，你也決不能知道。⁴ 然而在撒狄，你還有幾名是未曾污穢自己衣服的，他們要穿白衣與我同行，因為他們是配得過的。⁵ 凡

得勝的，必這樣穿白衣，我也必不從生命冊上塗抹他的名，且要在我父面前和我父眾使者面前認他的名。

⁶ 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，凡有耳的，就應當聽。（啟 3:1-6）

這是一間“按名是活的，其實是死的”教會，其中只有幾個是活著、沒有污穢自己的信徒。所以不要以為主耶穌對法利賽人說的話不會發生在我們身上。其實馬太福音 23 章主耶穌所說的七個禍，跟啟示錄的七間教會非常相似。正因為這些教會沒有聽主對法利賽人說的話，結果也有了同樣的問題。所以主耶穌提醒他們：“要回想你是怎樣領受、怎樣聽見的，又要遵守，並要悔改”。

是甚麼原因導致了這種屬靈衰退呢？這裡告訴我們，是因為對神的話漫不經心，沒有謹守。對神的話隨隨便便是非常可怕的。我們人天生就喜歡隨意，這是致命的。

就以人與人之間的關係為例吧。你會發現，兩個人沒結婚前彼此相處時，雙方的行為舉止都非常謹慎。言行舉止小心翼翼，生怕傷到對方，絲毫不敢隨便。因為你還在努力追求對方，討對方歡心。要是在這個階段就開始隨便，則太愚蠢了，很快就會毀了兩人的關係。

及至結了婚，矛盾很快就出現了。你不禁困惑不解，為甚麼以前那麼甜蜜，婚後很快就有矛盾呢？為甚麼一、兩年的婚姻就觸礁了？同樣是這兩個人，當初愛得神魂顛倒，結婚一年

便大吵大鬧要離婚，怎麼會這樣呢？

其實很多婚姻一、兩年便以離婚告終。為甚麼呢？因為我們開始隨便了，開始覺得：“現在你是我妻子（或丈夫）了，所以我可以隨心所欲指使你做事情。”一旦開始隨便，關係很快就惡化了。希望大家清楚這一點。

中國一位智者很早以前就說過，要想保持婚姻甜蜜，夫妻必須相敬如賓，彼此像客人一樣對待。聽來似乎有些離譜，因為這就是說總要講禮節，關係會變得很拘謹。其實這句話表達出了同樣的概念，就是要彼此尊重、彼此珍惜。

所以要明白，隨便是關係衰退的開始。

態度隨便導致與神的關係疏遠

這跟神的話有何關係呢？息息相關！初次查考神的話時，我們會心存尊敬、謙卑的態度。但隨著時間的推移，很容易就隨便對待神的話了，說：“我知道神的話這樣說，可是我們肯定做不到。”或者歪曲神的話來迎合自己的口味。這是非常危險的。一旦隨便，明知道神的話是怎麼說的，也故意不遵行，或者只是部分遵行，不喜歡的就置之不理，結果就會大禍臨頭！千萬不要以這種態度對待神的話。

俗話說：“親則生狎，近則不遜”。又是一句讓人戰兢的話。當你跟一個人熟了，就會對他失去尊重，開始隨意待他。這句話表達的是同一個理念。聽了五年的聖經，我們便覺得可以隨便了，因為已經懂得了、熟悉了。自由派神學家更是隨便

到了極點，自以為可以裁剪選擇、刪除丟棄，真是太大膽了。

所以要小心，千萬不可隨便對待神的話。即是說，無論神的話說甚麼，靠神的恩典，我立志去遵行。你若沒有這種心態，很快就會成為徒有外表的基督徒，看起來很公義，言談得體，但漸漸就死了。就好像婚姻關係或者友誼關係一樣，彼此隨便，關係就完了。你對神的話隨便，你跟神的關係也就完了。

你剛剛信主的時候，一舉一動都很謹慎，安靜時間也小心翼翼。現在成熟了，就覺得初信主的才要好好安靜，因為他們剛剛入門，應該這樣做；而我已經與主同行很多年，可以跟神隨便些。這種想法真可怕，這是丟棄了對神的“起初的愛心”。

更糟的是，我們可能不知不覺便落入了這種地步。就好像婚姻一樣，並非有計劃地決定彼此隨便，而是因為沒有保持警醒，漸漸失去了對彼此的尊重。曾幾何時，我們做夢都沒想過會以這種方式彼此說話。現在卻成了常態，因為我們容讓自己漸漸墮入了這種境地。

請你小心經營自己的基督徒生命，必須保持警惕，屬靈生命才能成長，否則就會漸漸落入“金玉其外、敗絮其中”的光景。

有的人在生命路上穩步前進，有的人卻越來越奄奄一息，自己還渾然不知。正如有人體內長了癌細胞，正在吞噬他，他自己卻渾然不知。雖然癌細胞還沒有達至你能夠感覺到的地步，但它確實現在正漸漸吞噬你的生命，只是你沒有察覺而已。直

到有一天醫生診斷出你患了癌症，那時候你才猛然省悟自己有麻煩了。

同樣，屬靈的死亡也可以漸漸臨到你，好像癌症一樣。罪可以吞噬你屬靈生命的根基，你卻全然不知那是罪。即使你察覺到了，也會認為那是無傷大雅的小問題。小心你的生命裡不要隱藏小東西，好像癌細胞一樣，也許開始只是一個小疙瘩，越長越大，最後吞噬了整個身體。屬靈生命也是這樣，外表看來依然健康，裡面卻漸漸病入膏肓。這就是這段經文所說的：“好像粉飾的墳墓，外面好看，裡面卻裝滿了死人的骨頭和一切的污穢”。

撒狄教會也是這樣，主耶穌對他們說：“那些快死了的，你們要趕緊堅固他們，趕緊悔改，否則你們都會死！生命冊上就不會有你們的名字了。”主耶穌的警告簡單明瞭。

我們服侍主的見過好多人屬靈上死了。他們的屬靈生命被裡面的癌細胞不知不覺地吞噬了，有一天只剩下了外殼，裡面空空如也。要小心！不可隨便對待神的話！要省察一下內心，求神向你顯明裡面是否在滋生甚麼罪，正在侵蝕你的屬靈生命。

再看看主對撒狄教會說的話，撒狄教會有兩種人：一種人穿上了白衣，一種人衣服已經污穢。“污穢”的意思是說，一旦開始隨便對待神的話，你的衣服就污穢了。你讓罪進入了你的生命。惟有靠神的話，才能抵禦罪，保持屬靈健康。所以要汲取神的話，遵行神的話，活出神的話。否則你肯定會漸漸患

上這種可怕的屬靈疾病：假善和不法。終有一天，你發現你快奄奄一息了。“堅固那剩下將要衰微的”，可見並非法利賽人才有這些問題。這些話是針對撒狄教會說的，也是針對所有基督徒說的。

第七禍：自以為比他人優越

繼續看第七禍：

²⁹ “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！因為你們建造先知的墳，修飾義人的墓，說：³⁰ ‘若是我們在我們祖宗的時候，必不和他們同流先知的血。’

³¹ 這就是你們自己證明是殺害先知者的子孫了。³² 你們去充滿你們祖宗的惡貫吧！你們這些蛇類、毒蛇之種啊！怎能逃脫地獄的刑罰呢？”（太 23:29-33）

假冒為善的結局是甚麼呢？最終是下地獄。法利賽人的確屬於神的子民，不但屬於神的子民，還是選民中的佼佼者，是法利賽人，是以色列虔誠人中的虔誠人；然而他們假冒為善，怎能躲過地獄的刑罰呢？

法利賽人很有確據，信心十足，畢竟是以色列的宗教領袖。他們在以色列設立了公義的高標準，自己恪守律法，巨細無遺。這些人並非非信徒，他們不但相信神，而且是與神立了約的人。但主耶穌正是對這些人說：“你們怎能逃脫地獄的刑罰呢？”

最大的悲劇是，法利賽人根本不認為主耶穌是在說他們，因為他們覺得天國非他們莫屬。也許那些不知道律法的群眾才

會下地獄，不是法利賽人、文士！但主耶穌恰恰對法利賽人、文士說：“你們怎能逃脫地獄的刑罰呢？”

你以為你信神就會得救嗎？你以為你跟神立了約，就會得救嗎？你以為你恪守律法，巨細無遺，所以就會得救？法利賽人的回答是肯定的，但主耶穌的回答是否定的。為甚麼呢？因為關鍵是你的內心，你到底是一怎樣的人。

法利賽人還做了甚麼呢？他們修飾義人的紀念碑，興建先知的墳墓。他們與殺害了先知的祖宗劃清界限，說：“若是我們在我們祖宗的時候，必不和他們同流先知的血。你看，我們現在在建造先知的墳墓，我們非常尊敬先知。”這恰恰應驗了先知以賽亞的話：“這百姓親近我，用嘴唇尊敬我，心卻遠離我；他們敬畏我，不過是領受人的吩咐”（賽 29:13）。

當神鑒察我們內心的時候，他看見了甚麼呢？他看見你的心非常親近他嗎？我們要誠實，不要在這一點上也假冒為善。也許你說出的話很動聽，但問題是你的心親近神嗎？這才是救恩的關鍵。我的確是牧師，是傳道人，但這也擔保不了甚麼，不能因此高枕無憂。即便跟神立了約，也不是保障，神看的是人心。神鑒察人心，知道你的本相，由此決定你、我是否對他委身了。我們可以愚弄人，卻愚弄不了神。建造義人的紀念碑，修築先知的墳墓，這一切也許可以愚弄人，卻愚弄不了神。

我們也許自欺地說：“要是我生在那個時代，就不會做這種事。”你真的不會做嗎？何以證明你不會做呢？惟有神知道

你會不會做。但可悲的是，法利賽人自以為比他們的祖宗更公義。問題是，我們真的瞭解自己嗎？抑或我們只是用口來親近神？

何以證明我們是用口來親近神呢？只要觀察一下你的思想方式、行事方式，這一切便會顯明你內心的真實情況。恐怕在這個世代，我們很容易外表熱衷於宗教，建立先知的墳墓，能言善道，熱愛神學，熱心捍衛教義。

還記得讀神學一年級的時候，我去到一間學生休閒室，聽見學生們在辯論教義。當時是在辯論預定論，我聽著、聽著，心裡不禁一沉。並非因為辯論的題目，而是因為辯論的態度，竟然相互攻擊、指責。他們是在探討神的話，可是那種探討方式讓人不禁懷疑他們是不是基督徒。想必你也見過基督徒之間辯論的場面，不禁也有過這種感受，懷疑他們是不是基督徒。

記得很多年前我在劍橋的時候，有一次教會舉行會議，與會的有很多英國教會知名領袖，書店裡都有他們的大作。這些教會“巨星”雲集於劍橋，而當時我是個青年學子。我就問能否旁聽這些貴賓們的研討會，沒想到竟然獲准了。可是旁聽之後，見到這些領導人彼此之間的態度，我真的好掃興。所幸的是，還有一、兩個例外。但其他人都是針鋒相對、反唇相譏，真讓我目瞪口呆！難道只顧維護自己的教義，不惜野蠻無禮、人身攻擊嗎？真可怕！願神憐憫，不要讓我這樣行事為人。

由此可見，我們可以參與神的工作，而且自以為是在為神

工作，在榮耀神。正如法利賽人尊崇先知，修建先知的墳墓，我們也紀念先知，尊敬先知的話。但我們的生命又如何呢？到了那一天，神查看我們的內心，查看這些教會領導們的內心，當然也包括我自己，神會看見甚麼呢？這就是問題了。是不是徒有公義的外表，內心卻裝滿了假善與不法？

假冒為善：缺乏警醒，結果沒有活出神的話

最後來思考一下假冒為善的意思，因為我們有很多錯誤觀念。假冒為善非常危險，即便使徒也在所難免。在加拉太書 2 章 13 節，使徒之首的彼得也落入了假冒為善。

¹¹ 後來磯法到了安提阿，因他有可責之處，我就當面抵擋他。¹² 從雅各那裡來的人未到以先，他和外邦人一同吃飯；及至他們來到，他因怕奉割禮的人，就退去與外邦人隔開了。¹³ 其餘的猶太人也都隨著他裝假，甚至連巴拿巴也隨夥裝假。（加 2:11-13）

彼得（即磯法）、巴拿巴這樣了不起的使徒，聖經竟然也說他們裝假（原文是“假冒為善”），真可怕！使徒們都可以落入假冒為善，我們又怎能倖免呢？

假冒為善並非“裝假”，這個詞翻譯得不好，但這就是“假冒為善”的傳統解釋。我們必須查考字義，不要先入為主、自己下定義，而是讓字義本身顯明其義。中文翻譯還是體現了傳統概念，“假冒為善”就是假裝為義。其實根本沒有假裝的意思。主耶穌說“你們好像粉飾的墳墓，外面好看，裡面卻裝

滿了死人的骨頭”，意思並不是說法利賽人故意成為粉飾的墳墓，扮作義人。主耶穌只是道明一個事實：他們裡面已經死了，外表看起來依然是活著的。他們並非假裝外表是活著的，這就是他們的行事為人。

撒狄教會“按名是活的，其實是死的”，這並不是在指責撒狄教會假裝是活著的。他們確實曾經裡外都是活著的，但隨著時間的推移，只有外表依舊，內裡卻漸漸死了。我們已經注意到，屬靈生命往往是不知不覺中就衰退了。根本不是裝假的問題，而是他們已經死了，外表看來卻依然是活著的。這已經夠可悲的了，我們無需再假設他們是故意假裝活著來欺騙大眾。要知道，聖經沒有責備他們是有意欺騙。可是我們卻說“假冒為善”的意思是裝作義人。

之所以要更正這一錯誤觀念，因為我們覺得自己沒有故意不誠實，於是慶幸自己不是假冒為善。你以為使徒彼得是故意裝假、故意不誠實嗎？當然不是。聖經根本沒有這樣責備彼得，只是說他那一刻害怕受到來自耶路撒冷的猶太人的批評，便從外邦人當中退了出來。彼得並非故意欺騙人，而是一時不警醒，結果沒有守住立場，落入了罪中。這是很嚴重的罪，所以聖經必須加以譴責。

不要因為自己是真誠的，便不是假冒為善。這是錯誤觀念，又是在自欺了。“假冒為善”一詞完全翻譯錯了，希臘原文根本不是不真誠的意思。但凡瞭解法利賽人的，都不會指責法利

賽人不真誠。法利賽人並非不真誠。使徒保羅也是法利賽人，沒人會指責他不真誠。這並非法利賽人的罪。

那麼他們的問題是甚麼呢？是裡面的屬靈生命漸漸衰退，只剩下了外殼，真是悲劇。原來他們非常熱愛神的話，不斷談論神的話，卻忘記了遵行！

我們也可能落入這種境地，就像前文提過的神學院的學生一樣，只顧維護教義，行為舉止卻像個非基督徒。你以為他們是故意像非基督徒那樣行事嗎？當然不是。再比如前文提過的那些參加劍橋大學研討會的教會領導們，你以為他們是故意那樣行事嗎？不是的，只不過他們只顧著自己的課題，很想加以維護，一旦有人質疑，就大為光火，幾乎忘乎所以，結果變得咄咄逼人。他們不是故意假冒為善。一定要掌握清楚，“假冒為善”的希臘文根本不是不真誠的意思，而是不警醒，結果落入了假冒為善的境地。這才是假冒為善的駭人之處。

比如在七十士譯本（希臘文舊約）中，約伯記 34 章 30 節、36 章 13 節用到了這個詞，是在翻譯希伯來文的“不敬虔”。並非裝假，而是不敬虔。你可以很真誠地不敬虔。你可以真誠，卻依然是假冒為善，因為你裡面沒有生命，徒有外表。

新約有兩個名詞跟假冒為善有關。第一個是 *hupokrisis*，在新約出現 6 次，其中 3 次在對觀福音，2 次在保羅書信，1 次在彼得書信。這個字是用來針對人的行為的，所以被翻譯成“假善”、“假意”、“裝假”。另一個字是 *hupokrites*，針

對的是人的本質，所以被翻譯成“假冒為善的人”。*Hypokrites* 在新約出現了 17 次，而且全都出自主耶穌的教導，這是主耶穌的專用詞。

我們要查考一下 *hypokrites* 這個字的用法，看看主耶穌本人是如何解釋“假冒為善”的。

假冒為善的人只懂得體貼人的意思

在馬太福音 6 章 2 節、5 節、16 節，主耶穌用了這個詞，說到我們即使禁食、行善，動機也可能是為了得人的稱讚。這不代表說不真誠，而是你的想法是屬肉體的。屬肉體的想法是以人為焦點，不是以神為焦點。

其實我們也經常這樣，包括我自己。我們往往更看重別人的想法，不看重神的想法。這並不是說我們不真誠，而是說我們把重點放錯了，更在意別人怎麼看我們。這就是彼得的問題，他在意的是，猶太人見到他與外邦人一起，會如何看他。那一刻他更看重的是那些猶太信徒如何看他，而不是神如何看他，所以就做出了假冒為善的舉動。

這是我們的通病。假冒為善的根源是，我們更看重別人怎麼看我們，而不是神怎麼看我們。別人的觀點、態度、評價更重要。

比如說，當有人批評你，你會不會大為光火？如果你看那人的意見比神的意見更重要，你就會大為光火。如果你看神的想法更重要，則別人怎麼說你，又有何妨呢？但很多基督徒極

其敏感，可見是重心擺錯了。你是這種基督徒嗎？你很容易受到傷害、觸犯嗎？那你就要小心了，你有可能成為假冒為善。

一個更在意神的看法、不在意人的看法的人，你批評他，他不會發怒的。這真是個快捷的測試方法，一下子就知道你是不是患了這種可怕的屬靈疾病。如果別人批評你，你能夠感謝他們的厚愛，那麼可見靠神的恩典，你更在意討神的喜悅，而不是討人的喜悅。這樣你就不太容易患這種致死的屬靈癌症——假冒為善。

假冒為善的人愛吹毛求疵

假冒為善的另一個特徵是，總是批評別人，不做自我批評。比如馬太福音 7 章 5 節說，“你這假冒為善的人！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，然後才能看得清楚，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。”假冒為善的標誌是，他總是批評別人。你是個愛批評的人嗎？如果你喜歡批評，就是患了假冒為善的死疾。

總有人喜歡批評，相比於那些受批評的，你更要為那些批評人的擔心了。他們總是喜歡批評，這裡不對、那裡不對，教會有這個問題、那個問題，批評這人、批評那人。這種愛批評的才是最令人擔心的，他在走下坡路。然而一個經常自我批評，敢於向別人認錯的，這種人是走在生命之路上。

假冒為善的人重視人的傳統，輕看神的命令

假冒為善的第三個特徵在馬太福音 15 章 7 節可見，他恪

守人的道理，對神的命令馬馬虎虎。這是假冒為善的又一個標記，非常在意人的道理。要是人定了一些規條，他就會恪守不渝。人說不要去電影院，每每你去電影院，就會深感負疚。人說不可喝葡萄酒，那麼每當你喝了一小杯，就會覺得要下地獄了。

奇怪的是，同樣是這群人，及至遵守神的命令的時候，就馬馬虎虎了。真正關心遵行神旨意的人，絕不會輕重倒置。

我太太曾在醫院工作，醫院經常舉辦酒會，促進員工間彼此認識。我們便常常受邀參加。身為基督徒，我們往往覺得不能參加酒會，因為要喝酒，還要跳舞。觥籌交錯、翩翩起舞，我們覺得這不該是基督徒去的場所，必須遠離塵囂。可是不去這種場所見人，又如何為基督贏得罪人呢？如果不是在酒會上同他們聊天，那麼你何時跟他們聊天呢？又是在哪裡碰面呢？酒會就是見他們的一個地方，要麼去那裡見面，要麼恐怕沒甚麼地方可以見面了。

你去了酒會，他們遞過來一杯酒，你一臉尷尬，說：“不要，基督徒不喝酒。”這樣一來，你當然可以平安無事。可是如果你沒說甚麼，接過了酒杯，便不知道如何是好了，真是尷尬！為甚麼呢？因為你更在意人定的規條。

這是神定的規條嗎？神說不能喝酒了嗎？如果是，那麼請告訴我記載在了聖經哪裡，下次我絕不再喝一杯酒。但這是人定的規條。如果我更在意神以及神的工作，就不會在意人的規

條。我當然也可以不飲酒，另叫一杯橙汁。但我不會容許人的規條攔阻我去為神傳福音。

你看重的是甚麼呢？你是不是完全被人的規條束縛住了呢？抑或你更看重遵行神的旨意，以神的道路為先，盡心盡力榮耀神？這樣你就會養成個習慣，就是凡所聽見的教導，你都會加以查考，看看是不是聖經的道理。人定的每樣規條，你都要檢查、驗證，看看這些規條合不合乎聖經的道理。要是你這樣做了，就會享受到更自由的基督徒生命。

自由對於基督徒生命非常重要，而受規條束縛恰恰能夠毀了你的屬靈生命，毀了你跟神的關係，讓你失去自由。一定要專注遵行神的旨意、神的話，不要在意人如何看你。

假冒為善者的結局就是地獄

最後來看主耶穌談論假冒為善的第四點，就是在馬太福音 24 章 51 節。馬太福音 24 章 51 節是這個比喻的結尾，而就在這結尾之處，主耶穌警告神的子民他再來時的情景，而且特別對某些行為舉止差的人說了這番話。

⁴⁸ 倘若那惡僕心裡說：“我的主人必來得遲”，⁴⁹ 就動手打他的同伴，又和酒醉的人一同吃喝。⁵⁰ 在想不到的日子，不知道的時辰，那僕人的主人要來，⁵¹ 重重地處治他（或作“把他腰斬了”），定他和假冒為善的人同罪，在那裡必要哀哭切齒了。（太 24:48-51）

留意 48 節說他是惡僕，51 節說定他和假冒為善的人同罪。

可見惡僕跟假冒為善的人是一類人。假冒為善者的結局如何呢？“在那裡必要哀哭切齒了”。按照神的計畫，假冒為善者只有一個去處，就是地獄。所以我們千萬不要患這種疾病。

如何逃避假冒為善？

如何才能避免這種疾病呢？首先，要學習嚴以律己，寬以待人。一個不斷省察、檢討自己的人，就不會成為假冒為善。

其次，學習敢於承認自己的過失。不要害怕向別人認錯。能夠坦然接受別人的批評，這是個自由人。不但如此，你也能夠開創新風氣，人人不再彼此批評，而是自我批評。

我發現這是人與人之間最好的解藥。我曾經跟一個人不和，我就決定不再批評她，而是在她面前不斷做自我批評。結果奇妙的是，那人也開始自我批評了。那人是一位女士，我住在她家裡，她就像我的媽媽一樣，她也有一個跟我一般大的兒子。她是個非常難以相處的人，但我發現我可以做兩樣事：要麼不斷批評她，而她信主年頭比我長多了；要麼自我批評。我就選擇自我批評，不再批評她。結果真奇妙，神改變了她的生命。神不但改變了我，也改變了她。一旦我們願意謙卑自己，那麼神真的能夠做奇妙的事。

總之一切都要讓神的靈鑒察。學習問：這是不是出於神的呢？讓神的靈引導你認識一切真理。